

高平市水务发展有限公司

2024 年度信息公开

一、企业基本情况

(一) 企业名称：高平市水务发展有限公司（简称水务公司）

(二) 法人代表：连秀峰

(三) 经营范围：水源工程、供排水工程、节水工程、污水处理工程、水土保持工程、水生态保护工程、水资源综合利用工程、水利水电工程、水利旅游项目及其他涉水工程、项目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；涉水事务的科研开发以及咨询服务。

(四) 注册地址：山西省晋城市高平市友谊西街 95 号

(五) 机构设置：公司设综合办公室、财务科、安环科、工程项目部、马村镇生活污水处理站、河西镇生活污水处理站、南部两河湿地等职能部门。

二、财务状况

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，公司资产总计 25953.29 万元，营业收入 199.48 万元，利润总额 10.41 万元，净利润 7.81 万元，审计部门出具的相关年度审计报告认为，2024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在其他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，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

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。

三、股东及股权结构

公司注册资本 4610 万元，实缴 4610 万元。

高平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（股权比例 97.61%）

高平市迪源供水有限公司（股权比例 2.17%）

高平市河道水库技术中心（原高平市抗旱服务队，股权比例 0.22%）

四、运营情况

（一）党的建设

2024 年，党建工作在水务公司的整体运营中发挥了重要的引领和保障作用。通过一系列扎实有效的措施，党建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。

在党组织建设方面，公司党支部积极落实上级党组织的各项部署。2024 年有 1 名发展对象成功被党组织接收为预备党员，党支部共有党员 11 名，预备党员 1 名，党组织队伍逐步扩大。积极开展“三会一课”活动，增强了党员的组织意识和纪律观念。全年共组织各类集中学习超过 40 次，参与人数超过 400 人次，有效提升了党员的政治素养和理论水平。

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。公司党支部积极探索党建与业务工作的结合点，提出了“党建引领、服务民生”的

工作思路。通过开展“党员先锋岗”“党员责任区”等活动，充分发挥了党员的模范带头作用。特别是在重大工程项目和应急抢险中，党员骨干积极参与，解决了多项难题，为工作的顺利推进提供了有力支持。

党风廉政建设也得到了进一步加强。开展“廉政警示教育月”系列活动、党纪学习教育，对照《山西省清廉国企建设示范单位考评操作手册》对清廉国企建设任务项清单开展梳理排查，落实台账管理推进实施，持续开展反腐败斗争。通过参加专题讲座，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，签订廉洁承诺书，营造了风清气正的企业氛围。

（二）主营业务

公司目前主要负责马村镇、河西镇、永录乡、北诗镇、石末乡、陈区镇、建宁乡、寺庄镇等8个乡镇生活污水处理站运行管理，高平市南部两河湿地工程运营管理。出水主要指标氨氮、COD、总磷和总氮，出水水质均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。

2024年公司实施的高平市城乡供排污一体化治理项目一期工程、高平市陈区镇沙院村供排污一体化治理项目工程等水利工程，受益人群达2万余人，有效改善了周边村落人居环境问题，保障周边人群饮水安全。

公司定期结合经济指标开展经营分析，制定成本及“两金”管控工作实施方案，并对债务进行摸底自查，建立动态

更新台账，持续推进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，通过多种举措确保国有资产增值保值。

全面贯彻落实《高平市市属国有企业合规管理办法》文件精神，编制合规工作方案，梳理重点领域管理制度及流程，部室职责、岗位职责等，编制合规风险“三清单”及应对预案，定期排查合规风险，并严格执行“三重一大”事项决策程序，防范决策失误风险。

五、人才队伍建设

2024 年公司人员构成为董事长兼总经理 1 人，副经理 1 人，职工 34 人。其中：劳动合同用工 36 人（本科及以上 24 人，大专及以上学历 34 人；初级技术职称 11 人，中级技术职称 2 人）。

2024 年职能部门多次参加财税、合规、新公司法、内控管理等培训，全体干部职工参加安全培训。

六、职工权益

2024 年公司在岗职工 100%签订劳动合同、缴纳社保；未发生职工维护权益案例；组织全体员工开展安全培训教育；为职工发放劳保用品、节日福利等，基层工作站增加安全防护措施，保障工作环境安全。

七、企业文化

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，服务民生为导向，致力于提高

企业效益和提升核心竞争力。建立与经济体制相适应的现代企业管理模式，实现公司高质量长足发展。

八、社会责任履行情况

1. 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，按照责权相结合的原则，将岗位责任制层层落实到各科室、各人员，严格落实执行“一岗双责”制。对投资项目谨慎审批，严格把关跟踪投资去向、投资目的。提高经济效益和劳动生产力，实现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。

2. 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对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相关要求，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相关制度机制，层层压实安全责任，明确安全生产目标及考核办法，提高安全生产水平，通过悬挂安全标语、开展安全教育培训强化从业人员的安全意识和责任意识，确保安全生产。2024 年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。2024 年公司各污水处理站、南部两河湿地出水水质稳定达标排放，未发生环保事故。